



证券代码：300383

证券简称：光环新网

公告编号：2018-073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公司控股股东霍尔果斯百汇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百汇达”）及其一致行动人耿桂芳女士、耿岩先生、郭明强先生、王路先生计划自2018年3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期间，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2,920,46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7.1159%。

2018年6月1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1	郭明强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4月27日	15.91	25,000	0.0017%
			2018年5月4日	16.36	110,000	0.0076%
			2018年5月8日	16.30	90,000	0.0062%



序号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合计	-	-	-	225,000	0.0156%

上述已减持股份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8年3月2日至2018年6月1日期间上述股东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56%，占减持计划总股数的0.2186%；公司控股股东百汇达及其一致行动人耿桂芳女士、耿岩先生、王路先生在上述期间未减持公司股票。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霍尔果斯百汇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根据控股股东承诺每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其所持股份的25%)	512,230,000	35.4153%	512,230,000	35.4153%
2	耿桂芳	合计持有股份	19,343,900	1.3374%	19,343,900	1.33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35,975	0.3344%	4,835,975	0.33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07,925	1.0031%	14,507,925	1.0031%
3	耿岩	合计持有股份	2,600,000	0.1798%	2,600,000	0.17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0,000	0.0449%	650,000	0.044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50,000	0.1348%	1,950,000	0.1348%
4	郭明强	合计持有股份	2,300,000	0.1590%	2,075,000	0.14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5,000	0.0398%	350,000	0.02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25,000	0.1193%	1,725,000	0.1193%
5	王路	合计持有股份	400,000	0.0277%	400,000	0.02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	0.0069%	100,000	0.00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	0.0207%	300,000	0.0207%
	合计	-	536,873,900	37.1192%	536,648,900	37.1037%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其减持行为均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

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的

2、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非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本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提交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日